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期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：

序号	补助发放单位	金额（元）
1	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	60,900.00
2	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	142,500.00
3	河南中牟县财政局	23,260,000.00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共计203,400.00元补助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2015年度损益。因公司尚未收到关于23,260,000.00元补助的政府文件，故目前无法确定该笔补贴是否归属于当期收益。待相关文件收到之后，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。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19日